

2024 年度

四平市教育局（本级）部门决算

2025 年 10 月 20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绩效评价情况说明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四平市教育局的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并监督执行。

（二）研究制定教育改革与发展战略和全市教育事业发展规划。拟定教育体系改革的政策以及教育发展的重点、结构、速度，指导并协调实施。

（三）统筹管理本部门教育经费，按教育经费“三个增长”的原则，监测各地教育经费筹措和使用情况。会同市有关部门制定筹措教育经费、教育拨款、教育基建投资的办法和原则。

（四）统筹规划、部署指导教育体制和办学体制的改革，理顺教育内部同外部的关系。

（五）综合管理全市的基础教育、职业技术教育、成人教育等工作；指导、协调各县（市）区、各部门有关教育工作；负责教育督导和评估。

（六）会同有关部门执行教育系统劳动工资和人事管理工作的有关政策和规章制度；负责全市的教师管理和教师资格认定管理工作；根据省颁布的各级各类学校编制标准制定

实施意见，指导内部管理体制改革的改革工作；统筹规划、指导各级各类教师和教育行政干部队伍的建设工作。

（七）指导各级各类学校的思想政治工作、德育工作、体育卫生美育工作、国防教育工作；协调并指导各级各类学校安全文明校园建设工作和社区治安综合治理工作。

（八）管理全市学历教育及其考试工作；规划并实施系统内在岗人员继续教育、成人自学考试、扫盲工作、相关的学籍管理工作及社会力量办学的管理工作。

（九）规划并管理全市教育情报、统计资料及信息系统的开发和建设工作。

（十）管理局直属学校和事业单位；指导教育学会等社团组织工作；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和程序，考核任免直属单位的领导干部。

（十一）负责全市社区教育的协调、指导工作。配合相关部门开展科技教育活动；协调全市教育系统积极参与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组织市区教育系统参与城市建设与城市管理工作；负责市直捐资助学统筹协调工作。

（十二）治理教育乱收费、乱补课、乱办班、乱售复习资料问题，指导监督县（市）区教育局认真实施教育行风目标责任书各项任务，接待群众来信来访。

（十三）承担市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具体工作，组织研究教育领域党的建设和思想政治建设方针政策、教育发展战

略规划、重大改革方案，协调督促落实市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决定事项、工作部署和要求等。

（十四）负责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管理职责。

（十五）完成市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根据上述职责，四平市教育局内设 9 个机构，另设机关党委。分别为：

（一） 办公室

（二） 人事科

（三） 财务审计科

（四） 发展规划科（行政审批办公室）

（五） 政策法规调研科

（六） 基础教育科

（七） 职业与成人教育科

（八） 市政府教育督导室

（九） 教育安全稳定科

（十） 机关党委

纳入四平市教育局（本级）2024 年度单位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包括：

四平市教育局（本级）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72.4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501.27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4.47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88.2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20.2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34.8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676.88	本年支出合计	57	744.6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89.97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122.23
总计	30	866.85	总计	60	866.85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部门：四平市教育局（本级）

公开02表

项目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76.88	672.41					4.47
205	教育支出	500.81	496.34					4.47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496.60	492.13					4.47
2050101	行政运行	381.50	381.43					0.07
205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5.10	110.70					4.40
20502	普通教育	4.21	4.21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4.21	4.2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0.97	120.9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0.53	60.5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6.47	46.4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06	14.06					
20808	抚恤	60.45	60.45					
2080801	死亡抚恤	60.45	60.4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26	20.26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0.20	0.20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0.20	0.2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06	20.0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73	17.7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94	1.94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39	0.3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4.84	34.8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4.84	34.8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84	34.8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四平市教育局（本级）

科目代码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744.62	625.31	119.31			
205	教育支出	501.27	381.96	119.31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497.06	381.96	115.10			
2050101	行政运行	381.96	381.96				
205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5.10		115.10			
20502	普通教育	4.21		4.21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4.21		4.2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8.26	188.2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5.75	75.7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2.27	62.2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49	13.49				
20808	抚恤	112.51	112.51				
2080801	死亡抚恤	112.51	112.5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25	20.25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0.20	0.20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0.20	0.2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05	20.0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73	17.7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94	1.94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38	0.3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4.84	34.8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4.84	34.8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84	34.8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四平市教育局（本级）

项目		本年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合计		740.22	625.31	579.74	45.56	114.91
205	教育支出	496.87	381.96	336.40	45.56	114.91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492.66	381.96	336.40	45.56	110.70
2050101	行政运行	381.96	381.96	336.40	45.56	
205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0.70				110.70
20502	普通教育	4.21				4.21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4.21				4.2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8.26	188.26	188.2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5.75	75.75	75.7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2.27	62.27	62.2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49	13.49	13.49		
20808	抚恤	112.51	112.51	112.51		
2080801	死亡抚恤	112.51	112.51	112.5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25	20.25	20.25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0.20	0.20	0.20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0.20	0.20	0.2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05	20.05	20.0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73	17.73	17.7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94	1.94	1.94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38	0.38	0.3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4.84	34.84	34.8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4.84	34.84	34.8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84	34.84	34.8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四平市教育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67.0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5.3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64.44	30201	办公费	6.0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95.77	30202	印刷费	3.11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76.18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0.19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06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1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2.27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3.49	30207	邮电费	2.11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7.73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94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38	30211	差旅费	5.92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34.8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95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2.71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19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112.51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0.60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0.6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0.20	30229	福利费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5.78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579.74	公用经费合计					45.5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

公开07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 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单位：万元

部门：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说明：本单位没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十、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4年四平市语言文字工作迎接督导评估检查					
实施单位	四平市教育局（本级）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9.6	9.6	0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0.00%	
	其他资金	0	0	0	0.00%	
	年度资金总和	9.6	9.6	0	0.00%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做好迎接语言文字督导评估宣传，营造迎评良好氛围。 做好语言文字培训及普通话测试工作，完成迎评相关任务。 备好迎评办公耗材、迎评会议用品，做好迎评准备。			做好迎接语言文字督导评估宣传，营造迎评良好氛围。 做好语言文字培训及普通话测试工作，完成迎评相关任务。 备好迎评办公耗材、迎评会议用品，做好迎评准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迎评办公耗材、会议用品	按照督导评估标准	按照督导评估标准	国家语言文字工作督导组未到四平，此项工作未开展。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设立长期性宣传标语牌	-2块	0块	国家语言文字工作督导组未到四平，此项工作未开展。
		质量指标	县级公务员普通话达标率	>95%	0%	国家语言文字工作督导组未到四平，此项工作未开展。
			教师、广播员等特殊岗位普通话达到规定等级	普通话二级乙等	普通话二级乙等	国家语言文字工作督导组未到四平，此项工作未开展。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普及提升使用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意识	提升	提升	国家语言文字工作督导组未到四平，此项工作未开展。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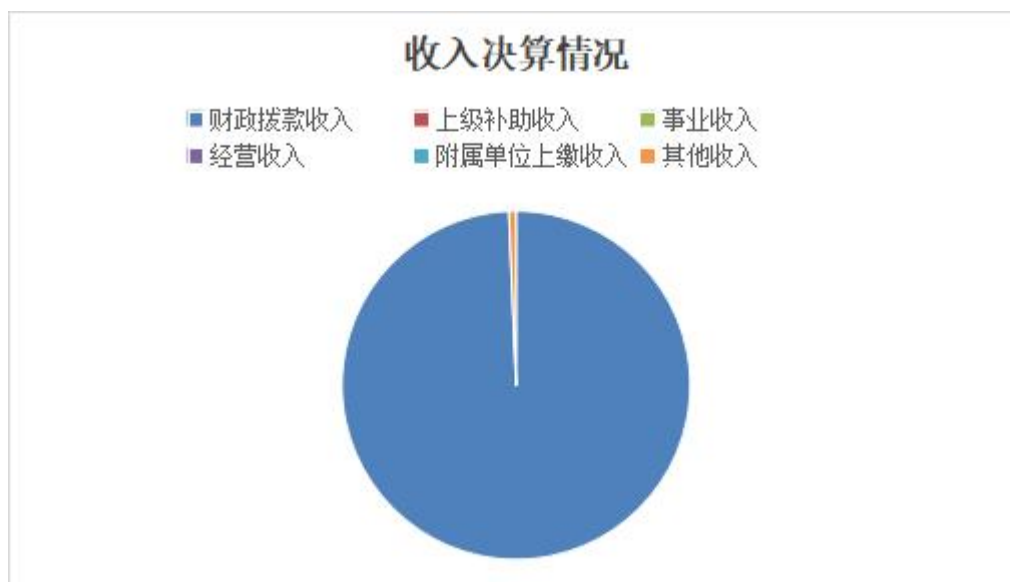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866.85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2.84 万元，增长 1.5%。主要原因：有职工人员工资调整。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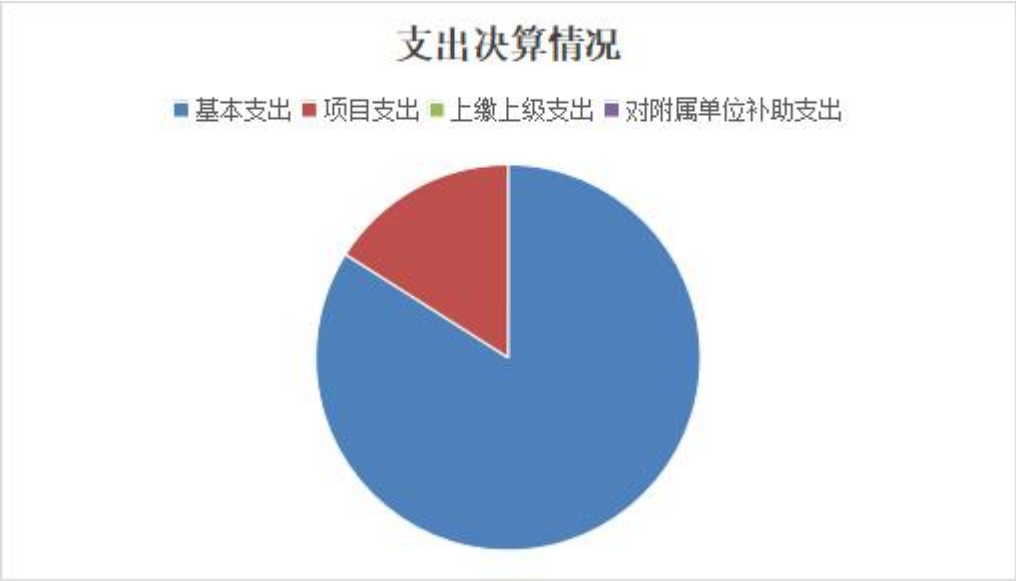
本年收入合计 676.8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672.41 万元，比上年减少 42.07 万元，下降 6.8%，主要是使用了上年结转和结余，减少了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比上年持平；事业收入 0 万元，比上年持平；经营收入 0 万元，比上年持平；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比上年持平；其他收入 4.47 万元，比上年增加 4.27 万元，增长 2135%，主要是财政局以债务还本支出科目拨入资金。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744.6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25.31 万元，比上年增加 138.52 万元，增长 28.5%，主要是有职工人员工资调整，补缴了调转人员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且本年发生了丧葬费支出；项目支出 119.31 万元，比上年减少 56.25 万元，下降 32.1%，主要是各项目严格控制经费支出，且督导经费未及时拨付本年未支出；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比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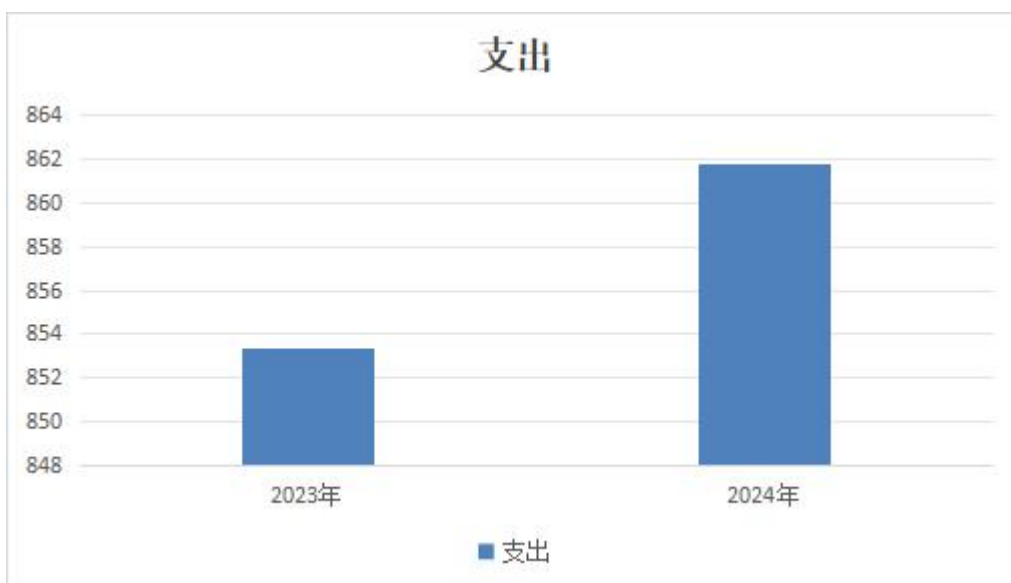
年持平；经营支出 0 万元，比上年持平；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比上年持平。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861.77 万元，与 2023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8.37 万元，增长 1%。
主要原因:有职工人员工资调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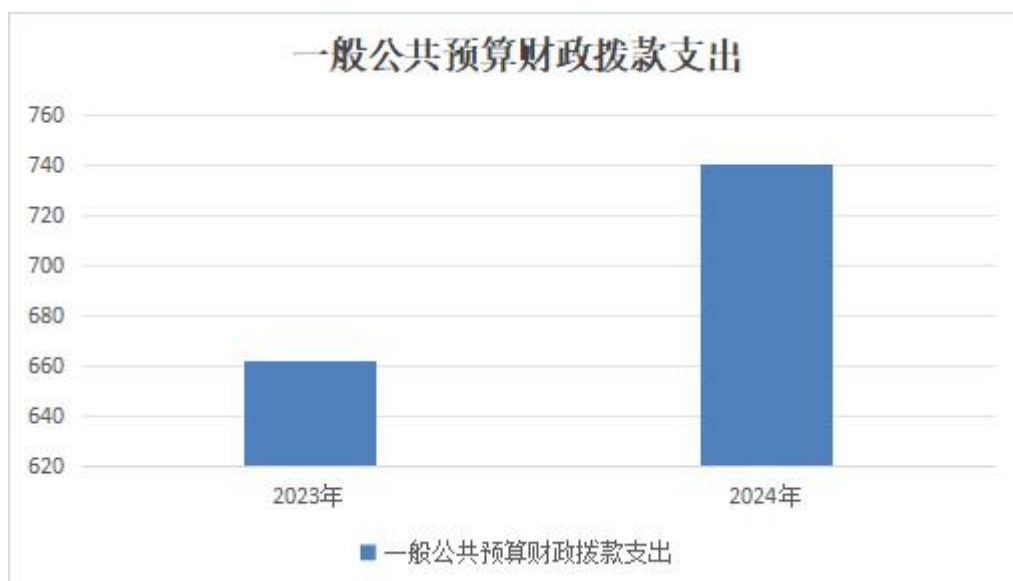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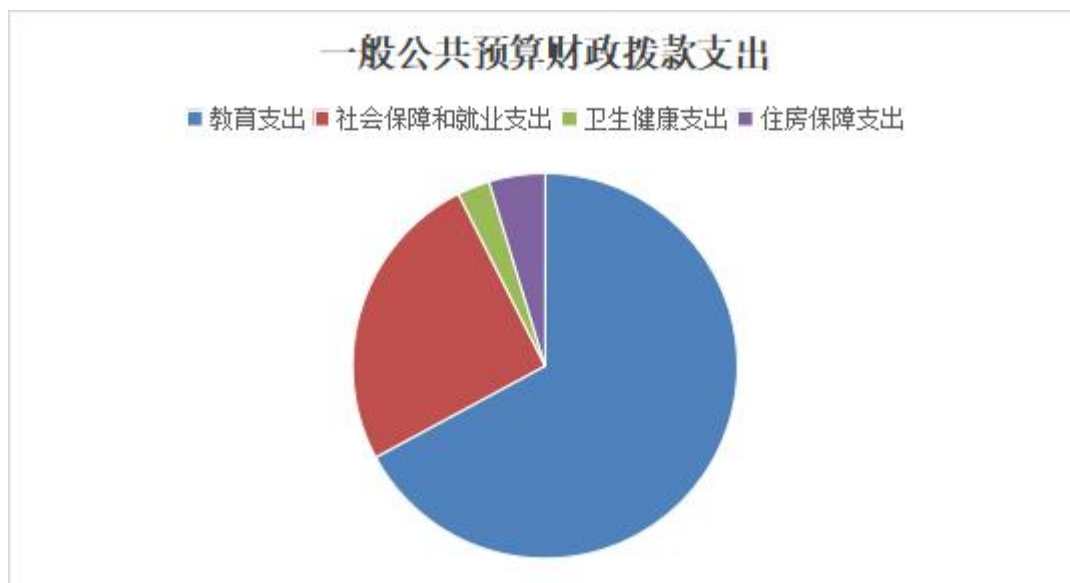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40.22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4%。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77.87 万元，增长 11.8%。主要原因：有职工人员工资调整，补缴了调转人员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且本年发生了丧葬费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40.2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教育支出 496.87 万元，占 67.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8.26 万元，占 25.4%；卫生健康支出 20.25 万元，占 2.7%；住房保障支出 34.84 万元，占 4.7%。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441.21 万元，支出决算为 740.2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67.8%。其中：

1. 教育支出（类）教育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329.13 万元，支出决算为 381.9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6.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职工人员工资调整。

2. 教育支出（类）教育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

务（项）。年初预算为 9.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0.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53.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业务的实际发生情况追加了预算。

3.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其他普通教育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2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局以债务还本支出科目拨入资金。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45.46 万元，支出决算为 62.2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补缴了调转人员养老保险。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4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业务的实际发生情况追加了预算。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2.5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业务的实际发生情况追加了预算。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服

务（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业务的实际发生情况追加了预算。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18.1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7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职工人员工资调整。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1.9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职工人员工资调整。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28 万元，支出决算为 0.3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5.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社保局调整缴费比率。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36.56 万元，支出决算为 34.8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职工人员工资调整。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25.31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579.7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抚恤金、奖励金。

公用经费 45.5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培训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其他交通费用、办公设备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比上年持平；本年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比上年持平；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本单位不涉及此项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比上年持平；本年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比上年持平；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本单位不涉及此项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

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较 2023 年度增加 0 万元，增长 0%，比上年持平。

本单位不涉及此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支出决算较 2023 年度增加 0 万元，增长 0%，比上年持平。全年共有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因公出国（境）0 人次。

本单位不涉及此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较 2023 年度增加 0 万元，增长 0%，比上年持平。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比上年持平；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公务用车购置数为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比上年持平。

本单位不涉及此项支出。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较 2023 年度增加 0 万元，增长 0%，比上年持平。其中：

外事接待费支出 0 万元。比上年持平。全年共接待外事来访团组数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比

上年持平。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比上年持平。全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来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本单位不涉及此项支出。

十、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说明为：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1 个，共涉及资金 9.6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 2024 年度 0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组织对 2024 年度 0 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组织对四平市语言文字工作迎接督导评估检查等 1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国家语言文字工作督导组未来四平，此项工作未开展。

组织对本部门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国家语言文字工作督导组未来四平，此项工作未开展。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2024 年四平市语言文字工作迎接督导评估检查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9.6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做好迎接语言文字督导评估宣传，营造迎评良好氛围。二是做好语言文字培训及普通话测试工作，完成迎评相关任务。三是备好迎评办公耗材、迎评会议用品，做好迎评准备。国家语言文字工作督导组未来四平，此项工作未开展。

（三）部门评价结果。2024 年四平市语言文字工作迎接督导评估检查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9.6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做好迎接语言文字督导评估宣传，营造迎评良好氛围。二是做好语言文字培训及普通话测试工作，完成迎评相关任务。三是备好迎评办公耗材、迎评会议用品，做好迎评准备。国家语言文字工作督导组未来四平，此项工作未开展。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执行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45.56万元，较2023年度增加0.69万元，增长1.5%，主要是商品和服务支出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19 万元，其中：政府采

购货物支出 0.1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四平市教育局（本级）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业务活动用车；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从省财政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省财政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等。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是党政机关维持运转或完成特定工作任务所开支的相关支出，是政府行政开支的一部分。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公务出国（境）

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教育支出：反映政府教育事务支出。

十九、教育管理事务：反映教育管理方面的支出。

二十、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一、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二十二、普通教育：反映各类普通教育支出。

二十三、学前教育：反映各部门举办的学前教育支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组织等举办的幼儿园的资助，如捐赠、补贴等，也在本科目反映。

二十四、初中教育：反映各部门举办的初中教育支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组织等举办的初中教育的资助，如捐赠、补贴等，也在本科目反映。

二十五、高中教育：反映各部门举办的高级中学教育支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组织等举办的高中教育的资助，如捐赠、补贴等，也在本科目反映。

二十六、其他普通教育支出：反映其他用于普通教育方面的支出。

二十七、职业教育：反映各部门举办各类职业教育支出。

二十八、中等职业教育：反映各部门（不含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举办的中等职业教育支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组织等举办的中等职业学校的资助，如捐赠、补贴等，也在本科目反映。

二十九、高等职业教育：反映各部门举办的本科、专科层次职业教育支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组织等举办的本科、专科层次职业院校的资助，如捐赠、补贴等，也在本科目中反映。

三十、成人教育：反映各部门举办函授、夜大、自学考试等成人教育的支出。

三十一、成人高等教育：反映各部门举办函授、夜大、自学考试等成人教育的支出。

三十二、广播电视教育：反映广播电视教育支出。

三十三、广播电视学校：反映各部门举办广播电视学校的支出。

三十四、特殊教育：反映各部门举办盲童学校、聋哑学校、智力落后儿童学校、其他生理缺陷儿童学校和工读学校支出。

三十五、特殊学校教育：反映各部门举办盲童学校、聋哑学校、智力落后儿童学校、其他生理缺陷儿童学校的支出。

三十六、进修及培训：反映教师进修及干部培训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七、教师进修：反映教师进修、师资培训支出。

三十八、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反映用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三十九、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教育费附加支出。

四十、其他教育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教育方面的支出。

四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反映政府在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四十二、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反映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四十三、行政单位离退休：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四十四、事业单位离退休：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四十五、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四十六、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四十七、卫生健康支出：反映政府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

四十八、计划生育事务：反映计划生育方面的支出。

四十九、计划生育服务：反映计划生育服务支出。

五十、行政事业单位医疗：反映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五十一、行政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五十二、事业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五十三、公务员医疗补助：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五十四、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

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五十五、城乡社区支出：反映政府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五十六、城乡社区公共设施：反映城乡社区道路、桥涵、燃气、供暖、公共交通（含轮渡、轻轨、地铁）、道路照明等公共设施建设维护与管理方面的支出。

五十七、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方面的支出。

五十八、住房保障支出：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五十九、住房改革支出：反映行政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资金和其他资金等安排的住房改革支出。

六十、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六十一、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六十二、基本工资：反映按规定发放的基本工资，包括公务员的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的岗位工资、技术等级工资；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各类学校毕业生试用期（见习期）工资、新参加工作工人学徒期、熟练期工资；军队（含武警）军官、文职干部的职务（专业

技术等级）工资、军衔（级别）工资和军龄工资；军队士官的军衔等级工资和军龄工资等。

六十三、津贴补贴：反映按规定发放的津贴、补贴，包括机关工作人员工作性津贴、生活性补贴、地区附加津贴、岗位津贴，机关事业单位艰苦边远地区津贴，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特殊岗位津贴补贴，机关事业单位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等。

六十四、奖金：反映按规定发放的奖金，包括机关工作人员年终一次性奖金等。

六十五、伙食补助费：反映单位发给职工的伙食补助费，因公负伤等住院治疗、住疗养院期间的伙食补助费，军队（含武警）人员的伙食费等。

六十六、绩效工资：反映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绩效工资。

六十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由单位代扣的工作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不在此科目反映。

六十八、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费。

六十九、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反映按规定可享受公务员医疗补助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公务员医疗补助费。

七十、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失业、工伤等社会保险费，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军队（含武警）为

军人缴纳的退役养老、医疗等社会保险费。

七十一、住房公积金：反映单位按规定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七十二、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反映上述科目未包括的工资福利支出，如各种加班工资、病假两个月以上期间的人员工资，职工探亲旅费，困难职工生活补助，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不包括劳务派遣人员）劳务报酬及社保缴费，公务员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转入企业工作并按规定参加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后给予的次性补贴等。

七十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七十四、抚恤金：反应按规定开支的烈士遗属、牺牲病故人员遗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烈士褒扬金，牺牲病故和伤残人员的抚恤金，以及按规定开支的机关事业单位职工和离退休人员丧葬费和抚恤金。

七十五、奖励金：反映对个体私营经济的奖励、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奖励、独生子女父母奖励等。

七十六、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物资储备等资本性支出。

七十七、办公费：反映单位购买日常办公用品、书报杂志等支出。

七十八、印刷费：反映单位的印刷费支出。

七十九、咨询费：反映单位咨询方面的支出。

八十、手续费：反映单位的各类手续费支出。

八十一、水费：反映单位的水费、污水处理费等支出。

八十二、电费：反映单位的电费支出。

八十三、邮电费：反映单位开支的信函、包裹、货物等物品的邮寄费及电话费、电报费、传真费、网络通讯费等。

八十四、取暖费：反映单位取暖用燃料费、热力费、炉具购置费、锅炉临时工的工资、节煤奖以及由单位支付的未实行职工住房采暖补贴改革的在职职工和离退休人员宿舍取暖费。

八十五、物业管理费：反映单位开支的办公用房以及未实行职工住宅物业服务改革的在职职工和离退休人员宿舍等的物业管理费，包括综合治理、绿化、卫生等方面的支出。

八十六、差旅费：反映单位工作人员国（境）内出差发生的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补助费和市内交通费。

八十七、维修（护）费：反映单位日常开支的固定资产（不包括车船等交通工具）修理和维护费用，网络信息系统运行与维护费用，以及按规定提取的修购基金。

八十八、租赁费：反映租赁办公用房、宿舍、专用通讯网以及其他设备等方面的费用。

八十九、会议费：反映单位在会议期间按规定开支的住

宿费、伙食费、会议场地租金、交通费、文件印刷费、医药费等。

九十、培训费：反映除因公出国（境）培训费以外的，在培训期间发生的师资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场地费、培训资料费、交通费等各类培训费用。

九十一、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九十二、专用材料费：反映单位购买日常专用材料的支出。具体包括药品及医疗耗材，农用材料，兽医用品，实验室用品，专用服装，消耗性体育用品，专用工具和仪器，艺术部门专用材料和用品，广播电视台发射台发射机的电力、材料等方面的支出。

九十三、劳务费：反映支付给外单位和个人的劳务费用，如临时聘用人员、钟点工工资，稿费、翻译费，评审费等。

九十四、委托业务费：反映因委托外单位办理业务而支付的委托业务费。

九十五、工会经费：反映单位按规定提取或安排的工会经费。

九十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九十七、其他交通费用：反映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

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的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九十八、税金及附加费用：反映单位提供劳务或销售产品应负担的税金及附加费用，包括消费税、城市维护建设税、资源税和教育费附加等。

九十九、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上述科目未包括的日常公用支出。如诉讼费、国内组织的会员费、来访费、广告宣传费以及离休人员特需费、离退休人员公用经费等。

一百、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一百零一、离休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和军队移交政府安置的离休人员的离休费、护理费以及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等补贴。

一百零二、退休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和军队移交政府安置的退休人员的退休费以及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等补贴。

一百零三、抚恤金：反映按规定开支的烈士遗属、牺牲病故人员遗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伤残人员的抚恤金，离退休人员等其他人员的各项抚恤金，以及按规定开支的机关事业单位职工和离退休人员丧葬费。

一百零四、生活补助：反映按规定开支的优抚对象定期定量生活补助费，退役军人生活补助费，机关事业单位职工

遗属生活补助，长期赡养人员补助费，由于国家实行退耕还林禁牧舍饲政策补偿给农牧民的现金、粮食支出，对农村党员、复员军人以及村千部的补助支出，罪犯、戒毒人员的伙食费、被服费、医疗卫生费等。

一百零五、助学金：反映学校学生助学金、奖学金、学生贷款、出国留学（实习）人员生活费，青少年业余体校学员伙食补助费和生活费补贴，按照协议由我方负担或享受我方奖学金的来华留学生、进修生生活费等。

一百零六、奖励金：反映对个体私营经济的奖励、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奖励、独生子女父母奖励等。

一百零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反映未包括在上述科目的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如婴幼儿补贴、退休人员及随行家属路费、符合条件的退役回乡义务兵一次性建房补助、符合安置条件的城镇退役士兵自谋职业的一次性经济补助费、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等。

一百零八、资本性支出：反映各单位安排的资本性支出。切块由发展改革部门安排的基本建设支出不在此科目反映。

一百零九、办公设备购置：反映用于购置并按财务会计制度规定纳入固定资产核算范围的办公家具和办公设备的支出，以及按规定提取的修购基金。

一百一十、专用设备购置：反映用于购置具有专门用途、并按财务会计制度规定纳入固定资产核算范围各类专用

设备的支出。如通信设备、发电设备、交通监控设备、卫星转发器、气象设备、进出口监管设备等，以及按规定提取的修购基金。

一百一十一、基础设施建设：反映用于农田设施、道路、铁路、桥梁、水坝、机场、车站码头等公共基础设施建设方面的支出。

一百一十二、大型修缮：反映按财务会计制度规定允许资本化的各类设备、建筑物、公共基础设施等大型修缮的支出。

一百一十三、无形资产购置：反映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土地使用权等无形资产购置支出。软件购置、开发、应用支出不在此科目反映。